

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 函

機關地址：892010 金門縣金寧鄉伯玉路二段460號
 聯絡人：陳孝哲
 聯絡電話：082313154
 電子郵件：1105@kmnp.gov.tw
 傳真：082313134

893
 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226巷4弄22號4樓
 受文者：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8日
 發文字號：金環字第1101009462號
 速別：普通件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 附件：

陳副理事長
 檢附：1. 指令知悉。
 2. 存查。
 3. 副知照事長

主旨：為加速製作建照書圖文件並節省民眾申請時間，本處第一類一般管制區細部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要點第3點第2項之生活發展用地，皆須先送請「金門國家公園傳統聚落建築審議諮詢委員會」（以下簡稱審議會）完成審議後，續辦建築執照取得案，謹請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處108年8月8日生活發展用地申請審議程序討論備忘錄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生活發展用地建築許可提請審議會審查，考量本園區內之生活發展用地多為聚落核心，爰比照目前金門縣政府自然村皆需審議作法，皆以提送審議會審議為原則，以維護聚落景觀風貌。
- 三、傳統聚落建築審議著重於該申請案之土地使用、配置、交通動線、景觀與聚落風貌之整體性，審查項目與圖面與建照不盡相同，若能先完成審議流程，即可加速建照書圖文件製作之速度，以達節省民眾申請時間，後續製作建照書圖時併同審議會核定函，辦理建築執照取得。

四、敬請貴公會協助周知所屬會員。



| | | | | | | | |
|-----|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|----|----|
| 董事長 | 副董事長 | 財務 | 會務 | 主任 | 副主任 | 幹事 | 承辦 |
| | 陳建達 | | | | | | |

吳珮蓉

裝訂線

正本：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處長室、楊副處長金臻、企劃經理課

處長 鄭瑞昌

裝

訂

